

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橋藝委員會

102 年第一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2 年 10 月 5 日(星期六)12 時 30 分

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光復校區國際會議中心多功能廳(102 年度大專院校教職員工橋藝錦標賽會場)

主席：楊弘敦主任委員，由執行秘書楊昌彪教授代理

記錄：楊昌彪

出席：王安培委員、李國銘委員(劉昇祥代)、李陽明委員、李錫隆委員、林士傑委員、郭宗枋委員、駱尚廉委員(王子軒代)、顏銘宏委員

列席：楊昌彪執行秘書、黃毅青組長

請假：楊弘敦主任委員、張瑞雄副主任委員、何揚委員、貢中元委員、陳兆麟委員、陳榮傑委員

壹、主席報告：主席報告到會人數，隨即宣佈開會。

貳、主席報告議程，並徵詢有無異議。

參、主席致詞：略

肆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確認

伍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101 年度大專盃教職員工橋藝錦標賽已於 101 年 10 月 5 日(星期五)至 10 月 7 日(星期日)在政治大學比賽完畢。共計 11 個單位、學校，15 支隊伍參賽。優勝隊伍如下：

甲組：

冠軍：成功大學白

亞軍：中正大學

季軍：清華大學

殿軍：中原大學 B

乙組：

冠軍：臺灣大學 A

亞軍：成功大學藍

季軍：教育部

殿軍：臺北科技大學

雙人賽：

冠軍：劉純琪、馮哲川(臺灣大學)

亞軍：周文賢、陳源宗(政治大學)

季軍：王子軒、方嘉慧(臺灣大學)

殿軍：蕭翰園、林淑靜(政治大學)

二、101 年度大專盃橋藝錦標賽(學生) 已於 101 年 10 月 5 日(星期五)至 10 月 7 日(星期日)在政治大學比賽完畢。共計 14 個學校，20 支隊伍參賽。優勝隊伍如下：

正盃：

冠軍：清華大學 A

亞軍：政治大學 A

季軍：長庚大學 A

殿軍：臺灣大學 B

副盃：

冠軍：臺灣大學 A

亞軍：交通大學 B

季軍：陽明大學

殿軍：東吳大學

雙人賽：

冠軍：周哲民、郝柏翔(臺灣大學)

亞軍：陳立錚、王蕊(臺灣大學)

季軍：江晟弘、羅勝群(輔仁大學)

殿軍：任俞仲、葉志成(臺灣大學)

三、97 年度起，大專盃教職員工橋藝錦標賽辦理情形及優勝隊伍如下：

年度	承辦	日期	校數	隊數	冠軍	亞軍	季軍	殿軍
97	中山大學	10.10~10.12	9	11	清華大學	中正大學	政治大學	中山大學
98	清華大學	10.9~10.11	13	16	中研院	台灣大學	清華大學	中山大學
99	台灣大學	12.4~12.5	8	12	清華大學	政治大學	中原大學	中正大學
100	中正大學	9.30~10.2	10	12	中山大學	政治大學	清華大學	中正大學

101	政治大學	10.5~10.7	11	15	成功大學	中正大學	清華大學	中原大學
-----	------	-----------	----	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四、97 學年度起，大專盃橋藝錦標賽(學生)辦理情形及優勝隊伍如下：

學年度	承辦	日期	校數	隊數	冠軍	亞軍	季軍	殿軍
97	中山大學	10.10~10.12	11	16	台灣大學	長庚大學	清華大學	台灣大學
98	清華大學	10.9~10.11	11	15	台灣大學	中央大學	長庚大學	政治大學
99	台灣大學	12.4~12.5	14	21	台灣大學	交通大學	台灣大學	中國醫藥大學
100	中正大學	9.30~10.2	14	20	台灣大學	交通大學	台灣大學	長庚大學
101	政治大學	10.5~10.7	14	20	清華大學	政治大學	長庚大學	臺灣大學

五、102 年度大專盃橋藝錦標賽(教職員工、學生)由國立成功大學承辦,於 102 年 10 月 4 日(星期五)至 10 月 6 日(星期日)舉行。

六、歷屆「世界大學橋藝錦標賽」(World University Bridge Championship)舉辦地點、成績、台灣參賽成績如下：

屆次	承辦	日期	國家數	隊數	冠軍	亞軍	季軍	台灣名次
1	荷蘭	2000.8	24	24	奧地利	義大利	丹麥	12
2	土耳其	2004.11	15	15	波蘭	比利時	美國	5
3	中國	2006.10	22	27	中國	美國	波蘭	19、21
4	波蘭	2008.9	15	21	荷蘭	波蘭	挪威	8
5	台灣	2010.8	10	14	波蘭	法國	以色列	8、12
6	法國	2012.7	13	17	波蘭	捷克	波蘭	12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- 一、大專盃橋藝錦標賽(含教職員工、學生)103 年度比賽之主辦學校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大專體育總會於 99 年、100 年未補助學生的橋藝錦標賽，101 年補助三萬元，102 年補助五萬元。故由同一個大學辦理兩項橋藝賽較為順利。

決議：103 年度大專盃橋藝錦標賽(含教職員工、學生)，由中原大學承辦，比賽日期為 103 年 10 月 3 日(星期五)至 10 月 5 日(星期日)。

- 二、103 年度工作計畫暨經費預算總表(如附件)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0 月底前，將提出 103 年度工作計畫給大專體總。

決議：實施地點確定為中原大學，其餘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

- 一、建議 103 年度大專盃橋藝錦標賽報名費由現行之每隊 1500 元調整為每隊 2000 元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人：林士傑委員)

說明：學生部分之報名費現行為每隊 1000 元，不予以調整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- 二、建議盡早規劃大專盃橋藝錦標賽(含教職員工、學生)104 年度比賽之主辦學校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人：林士傑委員)

決議：建議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考量主辦 104 年度比賽之可行性。

捌、散會(13 時 20 分)

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橋藝 委員會

103 年度工作計畫暨經費預算總表

(本工作計畫期間：自 103 年一月一日至 103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)

計畫名稱	預定時間	實施地點	經費	備註 (經費來源)
中華民國大專院校 103 學年度橋藝錦標賽	103 年 10 月 3 日 (星期五)至 10 月 5 日(星期日)	中原大學	200,000 元	大專體總十五萬元 承辦大學自籌五萬元
中華民國大專院校 103 年度教職員工橋藝錦標賽	103 年 10 月 3 日 (星期五)至 10 月 5 日(星期日)	中原大學	270,000 元	大專體總二十萬元 承辦大學自籌七萬元

備註：

- 一、各委員會請於 10 月 31 日前，填具下年度工作計畫暨經費預算一份送本會，俾利本會彙整並提相關會議審核後，陳報相關單位。
- 二、「年度工作計畫」與「年度經費預算」應配合編列，各項經費請另列明細。